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有關年報的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該等年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年報所界定的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委任的首席執行官朱軍先生的個人酬金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c)披露。本公司謹此就朱軍先生於以下財政年度的個人酬金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董事袍金	薪金	表現相關 花紅 人民幣百萬元	退休福利計 劃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的開支	總計
二零二四年	—	0.75	2.33	0.01	0.37	3.46
二零二三年	—	0.75	1.77	0.01	0.65	3.18
二零二二年	—	0.75	1.63	—	0.35	2.73
二零二一年	—	0.74	1.10	—	—	1.84
二零二零年	—	0.42	0.73	—	—	1.15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等年報中披露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等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維持不變。股東及／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平先生(主席)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劉國喜先生、蘇永健先生、李浩先生、黃蛟先生及王成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新彬女士、李紅薇女士、朱劍彪先生及曾鳴先生。